

「广州K11购物艺术中心品牌宣传及签账推广」之条款及细则：

1. 「广州K11购物艺术中心品牌宣传及签账推广」包括「到访礼」（下称「优惠1」）及「签账奖赏」（下称「优惠2」）（以下简称「本推广」）。本推广之推广期由2025年1月1日至6月30日（包括首尾两日，以交易日期计算，下称「推广期」）。优惠1及优惠2名额有限，额满即止，如名额已满，有关优惠将提早结束。
2. 除特别注明外，本推广只适用于以下列明之信用卡，方可享有相关优惠：
 - i. 优惠1：任何地区发行并印有[®]的中银信用卡、中银双币卡及中银联营卡之实体卡（下称「优惠1合格信用卡」）。
 - ii. 优惠2：以K Dollar手机应用程序或K11香港手机应用程序（下称「应用程序」）成功绑定由香港地区发行并印有[®]之中银Visa信用卡及/或中银万事达信用卡（下称「优惠2合格信用卡」）。
3. 除特别注明外，本推广适用于广州市新御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下称「合作伙伴」）及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下称「卡公司」）组织的推广活动，并在推广期内于广州K11购物艺术中心（下称「参与商场」）商户作消费交易。
4. 合格客户泛指（下称「合格客户」）：
 - i. 优惠1：出示优惠1合格信用卡之客户（下称「优惠1合格客户」）。
 - ii. 优惠2：以优惠2合格信用卡签账之K Dollar奖赏计划会员（下称「优惠2合格客户」）。
5. 除特别注明外，合格客户必须于参与商场并符合以下奖赏要求方可获得相关奖赏：
 - i. 优惠1：优惠1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到参与商场B1礼宾台（下称「指定换领地点」）出示优惠1合格信用卡并出示有效广州KLUB 11电子会员卡，经参与商场职员核对后可换领面值人民币30元饮品兑换券一张（下称「饮品兑换券」）或面值人民币50元美妆商店礼券一张（下称「美妆商店礼券」），而优惠1合格客户只可选择饮品兑换券或美妆商店礼券作为到访礼。每位优惠1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最多可换领到访礼一次。指定换领地点之开放时间为每日早上10时至晚上10时。推广期内优惠1名额合共为500份，并设有名额限制，名额有限，额满即止，恕不另行通知。
有关饮品兑换券之条款及细则：优惠1合格客户可于参与商场之「要晒果汁」广州K11店（下称「饮品兑换券商户」）出示饮品兑换券可作人民币30元使用，每项交易最多可使用1张，每张只可使用一次，而交易金额需满人民币30元以上方可使用饮品兑换券。饮品兑换券于领取后30天内有效，使用须受有关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参阅饮品兑换券使用需知。饮品兑换券商户保留随时修改条款及细则的权利而无需另行通知。如有任何争议，饮品兑换券商户及/或参与商场保留所有事宜及争议的最终决定权。

有关美妆商店礼券之条款及细则：美妆商店礼券仅限在参与商场以下指定门店购买产品适用：LA MER、BOBBI BROWN、ESTEE LAUDER、LANCÔME、PRADA Beauty、TOM FORD、YSL Beauty、Aveda（下称「美妆商店礼券商户」）。单一签账满人民币50元以上方可使用，每笔签账最多可使用一张。美妆商店礼券不与其他优惠同享，使用时请向商户店员查询。美妆商店礼券不可拆分使用、不设找赎及不可兑换现金。美妆商店礼券仅限会员本人使用，不可转赠，截屏无效。美妆商店礼券优惠金额部分不开具发票，不可进行会员消费积分登记，商品发票在线下消费时由实际提供商品或服务的商户开具。特殊说明：商品购买后如产生退货，须退回等额积分和赠送礼品，否则不予以处理。如有任何争议，美妆商店礼券商户及/或参与商场保留所有事宜及争议的最终决定权。

- ii. 优惠2：优惠2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以优惠2合资格信用卡，于参与商场之已签订使用「连结Visa卡一签即赚」或「连结Mastercard一签即赚」服务的参与商户（下称「优惠2商户」，商户列表请参阅K Dollar手机應用程式内相关优惠页面）同日累积签账达指定签账金额可获K Dollar奖赏。相关交易信息会透过「连结Visa卡一签即赚」或「连结Mastercard一签即赚」计划自动分享至K Dollar奖赏计划系统以进行确认并计算相关奖赏，无须于指定换领地点进行登记。「连结Visa卡一签即赚」及「连结Mastercard一签即赚」计划之详情、条款及细则请参阅應用程式内之相关页面。而有关K Dollar奖赏将于确认及验证后5至10个工作日内录入优惠2合资格客户之K Dollar奖赏计划帐户。优惠名额有限，先到先得，额满即止。优惠名额数量以卡公司及/或合作伙伴及/或参与商场之签账金额及交易时间纪录为准。如有任何争议，卡公司及/或合作伙伴及/或参与商场保留所有事宜及争议的最终决定权。如对奖赏发放有任何查询，请联络参与商场场内职员、或电邮至enquiry@k-dollar.com。

优惠2的奖赏须满足以下同日累积签账金额要求：

	同日累积签账金额 (以人民币计算)	奖赏	整个推广期名额
门槛1	1,000元至2,999.9元	60 K Dollar (价值港币60元)	150个
门槛2	3,000元或以上	180 K Dollars (价值港币180元)	50个

每名优惠2合资格客户每日只可获得优惠2一次，即每日只可获60 K Dollar（价值港币60元）或180 K Dollar（价值港币180元）一次（以较高者为准）。

- 所有即日合资格交易均可计算为累积签账金额。不同日子的签账，不得合并计算。合资格交易金额为扣除折扣、现金券交易后的签账净额。
- 优惠2合资格客户必须保留在推广期间的合资格交易当日，于优惠2商户所签发之

机印单据正本，如有任何争议，卡公司及/或合作伙伴及/或参与商场及/或K Dollar奖赏计划之营运者（即新领域网络控股有限公司，下称「MPNCL」）保留权利要求客户提供有关签账存根正本及/或其他有关文件正本以作核实。合作伙伴及/或MPNCL拒绝接受任何影印本或经涂改单据或手写收据，并保留权利拒绝接受其怀疑为无效、伪造或非针对真实交易签发的任何收据或基于其他理由拒不接受任何收据，而无需作出任何解释。

8. 如有关消费交易，客户只付订金部份，换领优惠只会以当日订金计算，并不包括该项消费交易的总额。
9. 无论任何原因，若用于换领奖赏的合资格交易相关的任何一项交易随后被取消或撤销，并导致合资格交易上的总金额不足相应的换领金额，合作伙伴及/或MPNCL有权要求优惠2合资格客户支付合理款项。有关商户在优惠2合资格客户支付合理价格前，有权拒绝向其返还任何款项。为避免生疑，退款亦受相关商户条款及/或限制约束。
10. 「應用程式」为第三方的手机流动應用程式。其手机流动應用程式的使用条款须受供应商的相关条款所约束。卡公司并非该手机流动應用程式的供应商。客户如对手机流动應用程式有任何查询，请直接与有关供应商联络。卡公司并不会对供应商所提供的手机流动應用程式或其服务作出任何保证，或对于使用其手机流动應用程式或服务时所构成的后果负责。
11. 卡公司并无审阅或核实第三方的手机流动應用程式内的资讯或其刊载或提供的资料、产品或服务或私隐惯例，且一概不就使用上述各项而产生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不论疏忽或其他方式）。卡公司并非认同或推荐该手机流动應用程式所刊载或提供的任何资讯、资料、产品或服务，卡公司亦一概不就该手机流动應用程式所刊载或提供的资讯、资料、产品或服务的任何的不确或失当负责。请参阅有关第三方手机流动應用程式式载有的条款及细则、相关免责声明及私隐政策。
12. 参与商场的商户员工均不得参与本推广，以示公允。参与商场的商户员工在任何情况下亦不可代表客户换领奖赏1。客户必须亲身换领，不能由其他顾客代领。
13. 参与商场及/或K Dollar奖赏计划将收集合资格客户之个人资料作是此推广活动之用，而有关个人资料之使用受参与商场及/或K Dollar奖赏计划之私隐政策所约束。详情请向参与商场及/或K Dollar奖赏计划查询。合资格客户向参与商场及/或K Dollar奖赏计划提供相关个人资料时即代表完全明白所收集资料的用途并同意被收集有关资料。所有个人资料收集受参与商场之有关条款及细则约束，卡公司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14. 任何虚假交易、未经许可的交易、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项均不会视为有效交易，亦不合资格参加本推广。本推广之优惠2只适用于已志账并保留有关签账存根/纪录的交易。

15. 客户如有任何舞弊及欺诈或违反活动规则，中银香港/卡公司/合作伙伴/参与商场/MPNCL有权即时取消客户的换领资格，并采取任何其认为适当的法律行动。
16. 如合资格客户违反「信用卡合约」或「信用卡持卡人合约」条款、账户已取消、有欠款逾期未清还或有不良纪录，中银香港/卡公司/合作伙伴/MPNCL有权取消客户换领奖赏资格而无需另行通知。
17. 所有奖赏一经送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取消、更改、转售、退回、兑换现金、换成其他礼品或服务及找赎，并不设退换。若有遗失或损毁，恕不补发。卡公司及/或合作伙伴及/或参与商场/或MPNCL有权收回或取消用作转售用途的奖赏之权利。
18.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称「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并非商户之产品及服务的供应商。客户如对商户之产品及/或服务有任何查询、意见、索偿、投诉及/或纠纷，请直接与有关商户联络。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对商户或其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质素及供应量）一概不承担任何责任，不会作出任何保证，亦不会对于使用其产品或服务时所构成的后果负责。商户将负上所有产品及服务的法律责任。对于参与商场或商户会提供的额外推广优惠/折扣，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概不承担任何责任。请向合作伙伴职员查询优惠详情及条款细则。
19. 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合作伙伴及/或MPNCL保留更改、暂停或取消本推广或修订其条款及细则之酌情权，并保留所有争议的最终决定权。
20. 本推广受有关条款约束，详情请参阅相关宣传品、向合作伙伴及/或商户及/或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职员查询。
21. 所有资料及图片只供参考。
22. 本推广条款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含中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法律）管辖，并以此作为法律解释。
23. 如此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版有所差异，一概以中文版为准。

提示：借定唔借？ 还得到先好借！